

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

异议通知书

(2025)粤04破申18号

珠海中健祥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通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你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本院于2025年4月18日已立案，案号为（2025）粤04破申18号。本案合议庭由朱学辉、邓飞熊、牟宏微（主办）组成，书记员孔祥凤，电话：0756-2666635。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条第一款之规定，你公司对此如有异议，应在本通知刊登之日起七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材料。书面材料可邮寄至本院破执庭或送至本院办公楼一楼诉讼资料收转中心，请在信封右上角注明案件编号和书记员。本院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西路168号。邮政编码：519002。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